

印刷合同书

甲方（委托单位或个人）： 忻城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（受委托方）： 忻城县鸿鸿工艺印刷厂

甲方根据本单位工作业务需要，须委托乙方印刷如下业务用印刷品，规格如下：

名 称	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备注
重点激励申报材料	A4	本	8	214.4	1715.2	
差旅费报销单	常规	本	200	2.5	560	
装订材料		本	168	5	840	
现金、银行支出报批单		本	500	2.5	1250	
记录本		本	50	3	150	
合计					4515.2	

甲方提供电子文件或纸质样板，乙方按甲方所提供的电子文件进行印刷制作，由于甲方提供的样板出现的差错，乙方不负质量责任。由于印刷过程中所出现的渍墨、烂张，字迹模糊等，由乙方负质量责任。

交货时间：乙方必须甲方规定的交货时间内将所生产的货物交付给甲方，以便 甲方开展业务活动。

货款支付：乙方按时交货，甲方经办人签收认可后，按乙方开具的发票数额一次转帐到乙方帐户。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未尽事宜，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：法定代表人（公章）

经办人（签字）：

2025年 12 月 18 日

乙方：法定代表人（公章）

经办人（签字）：

2025年 12 月 18 日